

附件 3

华南农业大学 2026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“笔墨中国” 汉字书写大赛方案

一、内容要求

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、楹联、词语、名言警句，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。当代内容须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表，出版、发表时间 2 年以上，并被广泛传播，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。改编、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。

硬笔类、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（以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为依据），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，楷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，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或夹带草书；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，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常见的写法，字体不限（篆书、草书须附释文），但须通篇统一。不可提交临摹作品。

二、形式要求

1. 书法作品类

硬笔类作品可使用中性笔、钢笔、秀丽笔。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 A3 纸（29.7cm×42cm）以内。

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：六尺整张宣纸（95cm×180cm）以内，一律为竖式，不得托裱。手卷、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。

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，横排横写。完成作品后，对作品进行拍摄，提交 A3（约 42cm×29.7cm）纸质彩印照片，照片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。

2. 书法文创类

可使用硬笔书法或毛笔书法为主要表现形式。作品材质可选用甲骨、金属、石、玉、陶、竹、木、帛、布、纸等，作品呈现载体包括但不限于贺卡、成扇、板报、挂历、台历、书签、藏书票等多种形式。每件作品限采用一种载体形式，保证作品的整体性和完整性。

三、提交要求

参赛作品应为 2026 年新创作的作品，由参赛者独立完成。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，图片和视频要求如下：

1.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

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；毛笔类、粉笔类作品上传正面、高清照片，格式为 JPG 或 JPEG，大小为 2—10MB，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。书法文创序列作品需同时提交创作思路（800 字以内）。

2. 书写视频要求

为体现作品为参赛者本人创作，请录制书写视频。要求横屏录制；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（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）。开始书写前，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（身份证或医保卡、学生证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），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，头发不得遮挡面部，需露出五官，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、照片清晰可见（注：证件上姓名、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；为确保隐私安全，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），持证展示时长不少于 5 秒；接着录制书写过程，仅需书写参赛作品起始部分的内容（2 分钟，无需写完整作品）；书写时长达 2 分钟后，参赛者手持书写的部分作品内容，正对镜头展示 5 秒；视频全程连续无中断、无剪辑、非镜像（真实的视角，画面不左右颠倒，不建议使用手机前置摄像头拍摄），画面清晰；格式为 MP4，300MB 以内。

（四）其他要求

参赛者应使用铅笔及规范汉字准确将姓名、作品类型、作品名称、组别信息、指导教师、所在学校（或单位）全称等信息写至作品背面右下角处。毛笔类作品还需写明书体信息，字体为篆书、草书的，在上传作品时须附释文。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（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）和出版物版本信息（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）。作品提交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每人限报 1 件作品，且不得跨组别或类别参赛，限报 1 名指导教师。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。粉笔组限教师和师范院校学生参赛，非师范院校的师范专业学生不能参加粉笔组。硬笔、毛笔作品均要有落款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请于 7 月 10 日前填写推文报名问卷的相关信息，并将作品及书写过程视频等相关要求材料发至指定的电子邮箱：scauystw@126.com。

作品和邮件命名为：作品名称—一年级—学院—专业—班级—学号—姓名



报名问卷

五、奖项设置

拟设一等奖 1 个，二等奖 2 个，三等奖 3 个，优秀奖 5 个，优秀奖若干个。

奖项数量根据报名参与情况及作品质量调整。

另外，汉字书写大赛的有效参与者，依据学院年度综测评议细则给予加分。